证券代码: 874185

证券简称: 珈创生物

主办券商: 国投证券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股转函[2023]3050 号文《关于同意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15,38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6.25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6.2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000,006.2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全部到位,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578185143283,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 2-0002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08.86万元(包括未到期现金管理及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
募集资金净额		1,000.00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0.21

项目		金额 (万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8.87
	减:募集资金手续费等支出	0.22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008.86
减: 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1,008.86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监督与管理的内部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用途范围、信息披露等要求。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于2023年11月24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
			余额
			(元)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		0.01
限公司	分行	578185143283	
合计			0.0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

(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年度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

(四)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2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0,088,597.31元,存放于已签订协定存款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71682724241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将 10,002,061.81 元转入已签订协定存款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1682724241 账户,公司在本次现金管理前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公司在 2024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上述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

除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其他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前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公司已对该事项进行补充审议程序确认并披露,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相关问题;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相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